

敬啟者：

本人 吳沅彤對建議政府的控煙措施有以下意見。首先，鑑於不少國家均已對煙草產品包裝推行更嚴格及有效的措施，並於實施「全煙害警示包裝」後吸煙率錄得大幅度的下降，因此本人支持香港仿效，擴大煙包上的煙害圖象警示面積至最少佔煙包 85%。再者，現時香港售賣的電子煙產品種類繁多，電子煙的成分、戒煙功效及對健康的長遠影響均未明，而且當中不少具誤導性的銷售策略，吸引青少年使用，因此本人認同香港應該全面禁止電子煙，防止電子煙成為開始吸煙的門檻。最後，本人認為香港應進一步擴大露天公共運輸交匯處列作法定禁止吸煙區可以減低二手煙對公眾的危害，因此支持八個隧道出入口範圍的巴士轉乘站納入禁煙範圍。

此致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學系學生
吳沅彤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